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进展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或“本公司”、“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下属公司之间未来十二个月在额度内相互提供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5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担保进展情况概述

近日，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下称“江苏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就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奥宝印刷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奥宝印刷”）与江苏银行自 2025 年 5 月 28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27 日止开展的贷款、商业汇票银行承兑、商业承兑汇票贴现、贸易融资、银行保函及其他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及其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公司控股子公司奥瑞金（武汉）包装有限公司（下称“武汉包装”）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浙银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人民币 8,000 万元。公司与浙银租赁就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实际控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对其实施有效的业务、财务、资金及投融资管理，担保风险可控，故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下称“浙江奥瑞金”）与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下称“永赢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人民币 8,300 万元。公司与永赢租赁就上述融资租赁业务签署《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奥瑞金（湖北）销售有限公司（下称“湖北销售”）与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诚信托”）签署《借款合同补充协议》，将借款期限由 12 个月延长至 24 个月，借款金额仍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公司与中诚信托同步签署《保证合同补充协议》，继续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原《保证合同》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担保的进展公告》（2024-临 060 号）。

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下称“怀柔工行”）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下称“江苏奥瑞金”）与怀柔工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为本次借款提供最高额房地产抵押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8,780 万元。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江苏奥宝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02月12日

法定代表人：周原

住所：宜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永盛路88号

经营范围：印刷技术的研究开发；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马口铁材料及制品的加工、销售；包装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38,118.3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16,553.52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21,564.81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33,945.51 万元，2024 年实现净利润 726.58 万元。（经审计）

（二）公司名称：奥瑞金（武汉）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0,346.65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4 年 10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马斌云

住所：湖北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5—临 041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二片金属罐及易拉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铝罐回收，节能技术的开发与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经营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64,670.1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36,565.28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28,104.85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80,486.21 万元，2024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280.25 万元。（经审计）

（三）公司名称：浙江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 年 01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周原

住所：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包装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玻璃容器制造；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37,996.45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7,585.49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30,410.96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57,711.62 万元，2024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88.90 万元。（经审计）

（四）公司名称：奥瑞金（湖北）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11 月 04 日

法定代表人：马斌云

住所：咸宁市高新技术产业园龟山路 69 号（奥瑞金）9 幢办公楼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



证券代码：002701

证券简称：奥瑞金

（奥瑞）2025—临 041 号

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采购代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财务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关联关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营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106,219.33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8,111.71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98,107.62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45,155.95 万元，2024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93.14 万元。（经审计）

（五）公司名称：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55,976.0469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7 年 05 月 14 日

法定代表人：周云杰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工业开发区

经营范围：互联网信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检测；产品设计；经济贸易咨询；从事节能技术和资源再生技术的开发应用；自动识别和标识系统开发及应用；可视化与货物跟踪系统开发及应用；智能化管理系统开发应用；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电子结算系统开发及应用；生产金属容器、玻璃容器、吹塑容器；销售自产产品（涉及特殊行业项目经政府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体育运动项目经营（高危项目除外）；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从事覆膜铁产品的研发及销售；以下项目限分支机构经营：生产覆膜铁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经营情况（母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人民币 1,467,313.78 万元，净资产人民币 828,364.31 万元，负债总额人民币 638,949.47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156,540.03 万元，2024 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31,460.73 万元。（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江苏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2. 保证人：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江苏奥宝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4. 担保最高债权额：最高债权本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及其对应利息、费用等全部债权之和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保证范围：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与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本金及按主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和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公告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7.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包括展期、延期）届满之日后满三年之日止。

（二）公司与浙银租赁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甲方）：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 保证人：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承租人：奥瑞金（武汉）包装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8,000 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保证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租金、违约金、损害赔偿金、甲方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和其他所有承租人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7. 保证期间：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全部或部分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依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三）公司与永赢租赁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 保证人：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浙江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8,300 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逾期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担保费、公证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的拍卖、评估及处置等费用)以及债务人其他应付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及租金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7. 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最后一期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 公司与中诚信托签署《保证合同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1. 借款人(甲方)：奥瑞金(湖北)销售有限公司

2. 贷款人(乙方)：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保证人(丙方)：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担保金额：人民币 16,000 万元

5.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 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借款本金、利息、相关费用(如有)、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乙方为实现其债权所支付的一切费用。

7. 保证期间：主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或延期还款文件规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两年。

(五) 江苏奥瑞金与怀柔工行签署《最高额抵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1. 抵押权人(甲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怀柔支行

2. 抵押人(乙方)：江苏奥瑞金包装有限公司

3. 债务人：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被担保的主债权：乙方担保的主债权为自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2030 年 6 月 30 日期间(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在人民币 18,780 万元的最高余额内，甲方依据与债务人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远期结售汇协议等金融衍生类产品协议、贵金属(包括黄金、白银、铂金等贵金属品种)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不论该债权在上述期间届满时是否已经到期，也不论该债权是否在最高额抵押权设立前已经产生。



5. 抵押担保范围：主债权本金（包括贵金属租借债权本金及其按贵金属租赁合同的约定折算而成的人民币金额）、利息、贵金属租借费与个性化服务费、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贵金属租借重量溢短费、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因贵金属价格变动而引起的相关损失、贵金属租借合同借出方根据主合同约定行使相应权利所产生的交易费等费用以及实现抵押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变卖费等）。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下属公司之间）累计担保总余额为人民币 1,049,143.03 万元。其中，华瑞凤泉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原中粮包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16,627.60 万元，占其 2024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54.93%；其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732,515.43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80.7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担保情形，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五、备查文件

本公告涉及的相关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奥瑞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 日